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5 日起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并于 2016 年 9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9 月 19 日，因确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19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2016 年 9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6 年 10 月 14 日、21 日、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6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等相关公告为准。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及相关文件披露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预计停牌时间自 10 月 31 日重组方案披露之日起，原则上不超过十个交易日。

2016 年 11 月 3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6】第 19 号《关于对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目前，公司、标的方及本次重组的各专业机构正在根据问询函和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对问询事宜组织核查、分析及回复。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在相关公告披露后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1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1 日